

# 新新公路集丰段砼路面改善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新公路集丰段砼路面改善工程已由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穗增发改投批[2022]117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安排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位于增城区中新镇，属S118线（新新公路）其中一段，起点为九和大桥北桥头，终点与新墩路平交口相接，全长1.184km，现状为水泥路面。公路等级为一级，设计速度60km/h，双向六车道，标准路基宽为28.5m。

招标范围：实施旧路面维修后加铺沥青层、增设人行道、重划交通标线、完善路基排水系统等工程（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计划工期：4个月。

2.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B类 路基路面工程	1	K16+666~K17+850	1.184 km	修复该路段砼破碎板，在原路面加铺厚6cmAC-20中粒式沥青混凝土+厚4cmAC-13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完善公路两侧人行道等相关公路配套设施等	详见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详见附件

注：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2.2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投标人须知附录3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sup>1</sup>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存在单位负责人<sup>2</sup>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sup>3</sup>、管理关系<sup>4</sup>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 月 日至2023年 月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选择对应项目进行线上投标登记信息填写，投标人填写登记信息并经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登记确认后，可自行在系统专区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投标登记时间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起五日）。

4.2 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如有补充资料通过交易中心网站同时发布。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召开投标预备会，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

<sup>1</sup>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sup>2</sup>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sup>3</sup>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sup>4</sup>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易网进行。投标人于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

5.3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备用）截止时间为2023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于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分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城交易部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5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5.6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进场和投标登记手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办理手续，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20-82710161

招标代理：广州穗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83 号

联系人：钟先生

电话：16616677737



2023 年 月 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1~附录 5

附件 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